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定期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3年8月30日在西宁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李建莉、祁辉成、李秉祥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金生光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3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定期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方式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元庆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4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2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8月以每股3.15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9,619,037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共计募集资金439,799,966.55元，扣除承销保荐费3,800,000.00元（不含增值税）及其他发行费用1,320,395.32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34,679,571.23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8月5日出具了“希会验字（2021）0039号”《验资报告》，确认了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 项目 | 金额 |
|---|---|
| 募集资金总额 | 439,799,966.55 |
| 减：发行费用 | 5,120,395.32 |
| 募集资金净额 | 434,679,571.23 |
| 减：金沙县老城区段河道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和金沙县沙土镇风貌一条街建设PPP项目 | 92,000,000.00 |
|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 22,243,181.14 |
|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130,403,871.36 |
|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190,000,000.00 |
| 加：利息收入 | 128,161.6 |
| 减：手续费 | 1,024.50 |
| 减：补流账户销户结余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 5,134.87 |
|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 154,520.96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2021年8月6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贵州金九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鉴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注销了账号为0601201000378270的募集资金账户，并将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转出，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公告了上述事项（公告编号：2022-033）。截至2023年6月30日，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154,520.96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户名称 | 账号 | 账户余额 | 备注 |
|---|---|---|---|---|
|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0601201000378246 | 109,778.37 | |
|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 贵州金九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0601201000378136 | 44,742.59 | |
| 合计 | | | 154,520.96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定期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2,243,181.14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21）4780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明确意见，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5）。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9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明确意见，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9）。2022年9月5日，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90,000,000.00元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22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19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明确意见，国元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37）。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仍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尚未达到使用期限。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 | 434,679,571.23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0.00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244,652,187.37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 使用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否到计效益 | 项可性否生大化 | 目行是发重变 |
| 金沙县PPP项目 | 不适用 | 304,275,699.87 | 未调整 | 304,275,699.87 | | 114,243,181.14 | -190,032,518.73 | 37.55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130,403,871.36 | 未调整 | 130,403,871.36 | | 130,409,006.23 | 5,134.87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合计 | — | 434,679,571.23 | | 434,679,571.23 | | 244,652,187.37 | -190,027,383.86 | 56.28 |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公司2023年半年度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2022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19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国元证券均发表了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明确意见（公告编号：2022-037）。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仍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尚未达到使用期限。 | |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公司2023年半年度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公司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结余154,520.96元。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公司2023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 | | | | | | | | | |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5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定期经营数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八号—建筑》规定，现将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一）建筑业

1、路桥施工：中标2个项目，合同价款27,781.45万元人民币；

2、市政施工：中标1个项目，合同价款11,275.66万元人民币；

3、电力业务：中标13个项目，合同价款8,974.09万元人民币；

4、水利业务：中标3个项目，合同价款9,568.62万元人民币；

5、房屋建筑施工：中标2个项目，合同价款64,486.00万元人民币。

（二）服务业

服务业（试验检测、蓝图设计、电力设计）新增合同67个，新增合同额282.02万元人民币。

（三）制造业

制造业新增合同26个，新增合同金额1,181.36万元人民币。

二、主要中标项目情况

1、公司中标海北州海晏县西海镇银湖大桥建设项目一标段，中标金额11,275.66万元人民币；

2、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鄂尔多斯市汇隆置业有限公司汇隆、康禾苑项目，中标金额34,500.00万元人民币；

3、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新疆国际赛马会有限公司中亚民俗文化体验地项目，中标金额29,986.00万元人民币；

4、公司中标G214西宁至澜沧公路河卡山南至娄路岭段（路面改造）工程、G214西宁至澜沧公路巴颜喀拉山至雁口山段（路面改造）工程XLSG92；中标金额25,559.38万元人民币。

上述经营数据为公司初步统计数据，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6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7至8月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全资子公司：青海路拓工程设施制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拓制造”）、海东正平管廊设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管廊”）。

控股孙公司：龙南正平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南文旅”）。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3年7月至8月公司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44.755万元、400万元、2,664.92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582.01万元（未经审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子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125,736.92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13%。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平股份”）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下属企业（包括全资和非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孙公司等）因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2023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和其他单位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50亿元。

公司及下属企业办理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家金融机构和其他单位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均以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额度为准。授权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23.6.9）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公告编号：2023-027、2023-041）。

2023年7月至8月，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 协议签署日期/放款日期 | 被担保人名称 | 债权人名称 | 担保金额 | 担保方式 | 反担保概述 |
|---|---|---|---|---|---|
| 2023.7.12 | 路拓制造 | 青海开创融资租赁公司 | 44.755 | 正平股份担保，正平股份持有的路拓制造部分股权提供质押 | 无 |
| 2023.7.25 | 正平管廊 | 青海开创融资租赁公司 | 400 | | 无 |
| 2023.7.20 | 龙南文旅 | 九江银行龙南支行 | 1,450 | 正平股份、正平（深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龙南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项目在建工程抵押，正平（深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龙南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持有的龙南文旅股权提供质押 | 无 |
| 2023.7.27 | | | 369.92 | | |
| 2023.8.28 | | | 845 | | |

备注：

1、路拓制造与青海开创融资租赁公司签订了89.51万元《融资租赁货合同》，由正平股份担保，2023年7至8月，收到融资租赁借款44.755万元。

2、龙南文旅与九江银行龙南支行签订了10,0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由正平股份、正平（深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投资集团”）、龙南旅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南旅发集团”）担保，项目在建工程抵押，正平投资集团、龙南旅发集团以持有的龙南文旅股权提供质押，2023年7至8月，共计收到银行贷款2,664.92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青海路拓工程设施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2900781410335B

成立时间：2006年4月18日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金丰路6号

主要办公地点：青海省西宁市

法定代表人：彭有宏

注册资本：7,300万元

经营范围：金属波纹管涵、桥涵、波纹钢拱桥、螺旋波纹钢管、波纹钢板、金属钢结构厂房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安装；公路、桥梁、隧道、交通设施及工程；旧桥加固及危桥改造工程；矿山井下通道及检查井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给水排水工程；国防用波纹钢施工工程；建筑工程；应急抢险工程；飞机机库、粮仓及仓储专用钢波纹管（板）以及钢结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安装；建筑工程材料的销售；特种钢材生产、销售；金属长效防腐工程；金属表面喷塑；压力容器制造；普通货物运输（以上经营范围依法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路拓制造100%股权。

2、海东正平管廊设施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2100MA752AMU85

成立时间：2016年4月06日

注册地址：青海省海东工业园区临空综合经济工业园（中关村东路创业大厦502号）

主要办公地点：青海省海东市

法定代表人：马海明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金属螺旋波纹钢管、波纹钢板制造；金属钢结构加工；压力容器制造；城镇地下大中径管道（共同沟）清淤设备研发及制造；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从事报关业务；普通货运（上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正平管廊100%股权。

3、龙南正平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7MA390BLP9A

成立时间：2019年11月15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石人片区SR01-K01

主要办公地点：江西省龙南市

法定代表人：杨天智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民俗文化村、特色小镇的开发、建设、管理；旅游纪念品开发、销售及租赁；自有房屋、舞台、摊位租赁；文艺演出服务；摄影、婚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教育培训）；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生态农业开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国内旅游业务；酒店、餐饮管理咨询；旅游景区管理服务；旅游产业商务策划；旅游信息咨询；电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平投资集团持有龙南文旅51%股权，龙南旅发集团持有龙南文旅49%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单位：万元

| 被担保人 | 金融机构 | 担保金额 | 贷款期限 | 担保方式 | 反担保概述 |
|---|---|---|---|---|---|
| 路拓制造 | 青海开创融资租赁公司 | 44.755 | 一年 | 正平股份担保，正平股份持有的路拓制造部分股权提供质押 | 无 |
| 正平管廊 | 青海开创融资租赁公司 | 400 | 二年 | | 无 |
| 龙南文旅 | 九江银行龙南支行 | 1,450 | 七年 | 正平股份、正平投资集团、龙南旅发集团担保，项目在建工程抵押，正平投资集团、龙南旅发集团以持有的龙南文旅股权提供质押 | 无 |
| | | 369.92 | | | |
| | | 845 | | |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其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所需，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无需公司支出其他任何费用。

五、审批情况

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定期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3-027、2023-041）。

六、累计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子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125,736.92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6.13%。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3843　公司简称：正平股份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正平股份 | 603843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马富昕 | 林宪闵 |
| 电话 | 0971-8588071 | 0971-8588071 |
| 办公地址 |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 |
| 电子信箱 | zplqzqb@126.com | zplqzqb@126.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8,983,479,106.73 | 8,881,130,864.21 | 1.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497,145,876.74 | 1,570,849,189.84 | -4.69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641,535,469.63 | 958,947,543.31 | -33.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4,500,822.45 | 23,985,648.53 | -452.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7,299,096.52 | 19,703,349.64 | -543.0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5,100,966.48 | -149,781,480.58 | -70.3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51 | 1.26 | 减少6.77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2 | 0.03 | -50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2 | 0.03 | -500.00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37,395 |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金生光 | 境内自然人 | 17.3315 | 121,255,273 | - | 质押 | 117,855,273 |
| 金生辉 | 境内自然人 | 6.6076 | 46,228,594 | - | 质押 | 46,228,594 |
| 浙江谦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谦履1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5.0027 | 35,000,000 | - | 无 | 0 |
| 杭州盈金私募基金有限公司－盈金笑傲钱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5.0027 | 35,000,000 | - | 无 | 0 |
| 李建莉 | 境内自然人 | 2.1444 | 15,002,963 | - | 质押 | 15,000,000 |
| 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928 | 10,444,100 | - | 质押 | 9,250,150 |
| 金飞梅 | 境内自然人 | 1.2179 | 8,520,725 | - | 质押 | 8,520,725 |
| 李洲 | 境内自然人 | 0.5652 | 3,954,000 | - | 无 | 0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189 | 3,630,000 | - | 无 | 0 |
| 李轩 | 境内自然人 | 0.5031 | 3,520,000 | -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股东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金生光、金生辉分别持有金阳光投资70%、30%股份。(2)股东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飞梅因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3-042

#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并于2023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上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崃科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崃科”）日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公司向长春崃科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的利率按年利率3.55%执行，期限一年。长春崃科可在经审议通过的资助额度以及期限内循环进行操作。上述资助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具体的发放手续。

本次财务资助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日常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3-043

#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2023年8月30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侯权昌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2023年半年度，公司按照承诺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相关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编制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4、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1279　公司简称：英利汽车

#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英利汽车 | 601279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苗雨 | / |
| 电话 | 0431-85022771 | / |
| 办公地址 | 长春市高新区卓越大街2379号 | / |
| 电子信箱 | IR@engley.net | /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8,048,790,894 | 7,929,951,648 | 1.5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722,094,469 | 3,680,427,706 | 1.13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2,532,415,464 | 1,940,331,180 | 30.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0,110,660 | -47,830,446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3,533,976 | -37,364,397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4,136,041 | 112,386,210 | -34.0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8 | -1.32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3 | -0.03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3 | -0.03 | 不适用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41,842 |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不适用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开曼英利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86.91 | 1,298,704,372 | 1,298,704,372 | 无 | |
| 上海昂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胡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26 | 3,836,900 | 0 | 无 | |
|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FT | 境外法人 | 0.14 | 2,076,100 | 0 | 无 | |
| 王扬 | 境内自然人 | 0.07 | 1,022,200 | 0 | 无 | |
| 赵建枫 | 境内自然人 | 0.06 | 836,100 | 0 | 无 | |
| 王迁珠 | 境内自然人 | 0.05 | 801,700 | 0 